温县自然资源执法监督指挥中心及乡所信息化建设项目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温交易【2020】119号**

**采购编号：温政采【2020】9-19号**

**采购单位：温县自然资源局**

**代理机构：永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二零年九月**

**目录**

[第一章招标公告 1](#_Toc4421)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4](#_Toc9174)

[第三章评标标准和评标方法 18](#_Toc22488)

[第四章招标项目内容技术参数及要求 25](#_Toc13342)

[第五章合同签订及条款 2](#_Toc10615)7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3](#_Toc13535)2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温县自然资源执法监督指挥中心及乡所信息化建设项目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温县自然资源执法监督指挥中心及乡所信息化建设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会员系统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0年10月 13 日 9 点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温交易［2020］119号

采购编号：温政采［2020］9-19 号

2.项目名称：温县自然资源执法监督指挥中心及乡所信息化建设项目

3.预算金额：49.2815万元

4.采购需求：县局指挥中心建设监控系统、乡所信息化建设 (具体内容详见文件)

5.资金来源：省级资金

6.质量要求：合格。

7.合同履行期限：30日历天。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9.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1.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1.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1.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供应商应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及服务能力；

3.2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在资格审查环节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单位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将同采购文件等资料一同归档保存。（投标单位需提供网站查询截图，加盖企业公章）。

3.3投标人必须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出具由“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查询近三年来法人、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委托人无行贿犯罪记录网页截图加盖企业公章证明)；若有行贿犯罪记录则取消其投标资格。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0年 9 月 22 日至2020 年 9 月27 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方式：本项目采用网上获取招标文件，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登陆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会员系统进行网上下载招标文件。

售价：招标文件300元/份，开标现场支付，售后不退。

特别提醒：获取招标文件前请到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网首页---下载中心--下载《焦作市电子招投标系统操作手册》按要求下载招标文件。平台统一技术服务电话为：400-998-0000，服务QQ：4008503300，服务时间：周一至周日8：00-17：30。凡未在规定时间内获取招标文件的视为无效标。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0 年 10 月 13 日 9点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温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厅（具体详见开标当日公示牌）

**五、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6.1为全力做好疫情防控工作，最大限度减少人员聚集，请各供应商做好个人防护措施，每个投标单位只允许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一人参加开标会议（带身份证原件）。

6.2会议开始前请各供应商及相关人员配合工作人员做好信息登记、消毒、体温检测以及现场填写健康承诺书等工作。

6.3为确保投标文件递交时间充分，请各供应商提前到达开标现场。

6.4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温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温县自然资源局

地址：温县黄河路东段

联系方式：13569168503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永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焦作市山阳区工业路东建材办公区第一排二楼

联系方式：15139130022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郑女士

电　话：15139130022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条款号** | **条款名称** | **编列内容** |
| 1.1.2 | 采购人 | 采购人：温县自然资源局  联系人：任先生  联系方式：13569168503  地址:温县黄河路东段 |
| 1.1.3 | 采购代理机构 | 采购代理机构：永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郑女士  联系方式：15139130022  地址：焦作市山阳区工业路东建材办公区第一排二楼 |
| 1.1.4 | 项目名称及编号 | 温县自然资源执法监督指挥中心及乡所信息化建设项目 |
| 项目编号：温交易【2020】119号  采购编号：温政采【2020】9-19号 |
| 1.2.1 | 采购预算价 | 人民币49.2815万元 |
| 1.2.2 | 资金来源 | 省级资金 |
| 1.3.1 | 采购内容 | 县局指挥中心建设监控系统、乡所信息化建设 （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
| 1.3.2 | 期限（供货及安装） | 30日历天 |
| 1.3.3 | 质量要求 | 合格 |
| 1.3.4 | 质保期 | 一年 |
| 1.4.1 | 供应商资格要求 | 资格条件：  1、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供应商应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及服务能力；  3、财务要求：财务状况报告（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期前十二个月内任一个月的资产负债表或损益表或年度财务会计报表或会计事务所出具的2019年度审计报告）。  4、近期企业完税凭证或企业相关税票复印件加盖公章（开标日前6个月内任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缴款凭证）。  5、社保要求：提供社保证明（开标日前6个月内任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保的缴款凭证）。  注：开标日期前六个月内注册的投标人可不提供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完税证明、财务状况报告。  6、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在资格审查环节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单位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将同采购文件等资料一同归档保存。（投标单位需提供网站查询截图，加盖企业公章）。  7、投标单位必须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投标单位出具由“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查询近三年来法人、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委托人无行贿犯罪记录网页截图加盖企业公章证明)；若有行贿犯罪记录则取消其投标资格。  8、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以上所要求的证件，如无特别规定，开标时均需提供原件。  其他要求：  （以下证件均为原件于开标时交到工作人员处，否则视为自动放弃投标，不再接收其投标文件）  1.法定代表人持本人身份证及身份证复印件（复印件须加盖公章）或授权委托人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须加盖公章）。 |
| 1.4.2 |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 |
| 1.7.2 | 采购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15天前 |
| 3.2 | 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 北京时间：**2020年 10 月 13 日 9 时00分**  地点：温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厅 |
| 3.4.1 | 投标有效期 |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起60日历天 |
| 3.5.1 | 投标承诺函 | 投标单位必须提供投标承诺函并加盖企业公章 |
| 3.7.4 | 投标文件正、副本份数 | 正本壹份，副本陆份，电子文档壹份。（副本必须与正本内容一致；电子文档保证可读。） |
| 3.1.0 | 踏勘现场 | 不组织 |
| 4.1.1 | 装订要求 | 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采用左侧胶粘方式装订，不得采用活页夹等可随时拆换的方式装订。 |
| 4.1.2 | 密封要求 | 1. 投标文件的正本单独密封、副本整体密封、电子文档单独密封；  2.投标文件封套上应写明正本、副本、电子文档；并写明以下内容：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项目编号： 采购编号：  开标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  XX（项目名称）项目投标文件  在 年 月 日 时 分前不得开启 |
| 4.2.2 | 递交投标文件方式和地点 | 温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厅 |
| 5.1. | 开标时间和地点 | 同投标截止时间  地点：温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厅 |
| 6.1.1 |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 评标委员会构成：由采购人代表 1 人、有关技术、经济专家4人，共 5 人组成。 |
| 6.2.1 | 评标办法 | 综合评分法 |
| 7.3.1 | 履约保证金 | 无 |
| 8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4.1款和第三章评标办法中所需证件的原件，须装入档案袋或档案盒内，袋外或盒外贴上明细，只写明内容、份数、公司名称、联系电话，联系电话应保持畅通，开标前交予工作人员，评标结束后退还给各投标人。 | |
|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 |
| 1.招标代理服务费的收取标准：参照国家有关标准，计价格[2002]1980号、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件收取，由中标人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 | |
| 2.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当天，由采购人将合同进行网上公示，并将合同副本原件报采购代理机构备案。  3.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裁判文书网”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查询相关投标人是否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是否有行贿犯罪记录。”投标人如记录为失信被执行人、有行贿犯罪记录的将被取消其评标资格、中标资格）。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将同招标文件等资料一同归档保存。 | | |
| 本招标文件未尽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执行。 | | |

## **1.总则**

**1.1 招标概况**

1.1.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1.1.2本招标项目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本招标项目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本招标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

1.2.1本招标项目预算资金：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项目内容、期限和质量要求**

1.3.1本招标项目内容见第四章招标项目内容和参数及服务要求。

1.3.2本招标期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本招标项目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合格的投标人**

1.4.1合格的投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联合体投标(不接受）

**1.5 合格的货物和相关服务**

投标人的货物应当说明货物的来源地：如果投标的货物非投标人生产或制造的，是否应当提供制造厂商的授权书按照招标文件前附表的要求执行。

**1.6 保密**

参与招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招标澄清、答疑会**

1.7.1 招标澄清、答疑会：不组织。

1.7.2 采购人书面澄清的时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1）招标公告；

1. 投标人须知及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评标标准和评标方法；
3. 招标项目技术参数及服务要求；
4. 合同签订及条款；
5. 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1.7款、第2.2款和第2.3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天，并且澄清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采购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天，并且修改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 **3.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组成

（1）投标函

（2）开标一览表

（3）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

（4）技术规格和商务条款偏差表

（5）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

（6）授权委托书

（7）投标承诺函

（8）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9）类似业绩（如有）

（10）售后服务承诺

（11）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12）小型、微型（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产品明细表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

（13）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14）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15）资格审查文件

（16）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

（17）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18）投标人认为应提供的其它资料

**3.2 投标截止时间和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和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投标报价**

3.3.1 投标人应按照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完整地填写投标报价表和开标一览表等。

3.3.2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说明并允许外，本项目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3.3.3 投标人所报的投标价应是固定不变的，在其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内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否则投标人以可选择的价格提交的投标文件将作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3.3.4 开标一览表是为了便于采购人开标，开标一览表内容在开标时将当众唱出。开标一览表的内容应与分项报价表内容一致，不一致时以开标一览表内容为准。

**3.4 投标有效期**

3.4.1 投标有效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4.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4.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

**3.5 投标承诺函**

3.5.1 投标单位必须提供投标承诺函并加盖企业公章（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6 资格审查资料**

3.6.1依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的要求提交相应的资格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以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有能力履行合同。

3.6.2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则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联合体协议应标明主办人。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投标文件应按本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期限、质量要求、招标项目技术参数及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和盖单位公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公章确认。

3.7.4 投标文件正本壹份，副本、电子文档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及电子文档的封面应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或“电子文档”的字样。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电子文档应保证可读。

**3.8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业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3.9 计量单位和货币**

所有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均采用人民币。

**3.10 踏勘现场**

3.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3.10.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3.10.3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3.11 投标澄清会**

不召开

##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采用左侧胶粘方式装订，不得采用活页夹等可随时拆换的方式装订。 4.1.2 投标文件的正本单独密封、副本整体密封,电子文档单独密封，在标书封面右上角应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或“电子文档”字样，副本应与正本内容一致，若副本与正本存在文字或表述的不符之处，以正本为准，电子文档应保证可读。

在投标文件的密封袋上应写明以下内容：

（1）注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采购编号；正本、副本及电子文档注明“在 年 月 日之前不得启封”字样，在后面注明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日期和时间。

（2）写明投标人的名称和地址。

（本样式为参考样式，加写的标记不应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1.3 未按本章第4.1.1项和第4**.**1.2项要求密封的，采购人不予接受**。**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文件应在本章第3.2.1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

4.2.2 投标人递交文件的地点和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3.2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该通知须有经正式授权的投标方代表签字，同时应出具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的授权书。

4.3.2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3条、第4条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4.3.3 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不得修改投标文件。

## **开标**

**5.1 开标时间、地点和方式**

采购人在本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招标文件规定的地点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参加。

**5.2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不予受理**

（1）投标文件及投标文件资格审查文件册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2）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

**5.3 开标程序**

招标主持人按以下程序开标：

1. 宣布会议开始；
2. 宣布会场纪律；
3. 介绍出席开标会议的采购人与监督单位代表及各投标人；
4. 由招标人委托的公证人员查验投标文件密封情况；
5. 按签到的逆顺序进行唱标，投标人或监督单位代表如有异议当场提出；
6. 记录人将对开标过程进行记录，投标人签字确认，以存档备查；
7. 开标会议结束，进入评标程序。

## 资格审查工作

## 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招标内容和特点按规定组建资格审查小组，其成员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专职人员1人（含）以上单数组成，资格审查小组负责对投标人资格进行审查。

## **评标**

**7.1 评标委员会**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及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 评标办法**

7.2.1 评标办法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2 评标委员会按照本章第6.2.1项规定的评标办法和第三章“评标标准和评标方法”规定的评标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标准和评标方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3**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7.3.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7.3.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7.3.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7.3.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7.4** 废标后，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应当重新组织招标；需要采取其他方式采购的，应当在采购活动开始前获得温县人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或者政府有关部门批准。

**7.5 纪律和监督**

7.5.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采购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7.5.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7.5.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7.6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7.7 质疑和投诉**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否则不予受理。

# **8.合同授予**

**8.1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3.4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采购人在指定的网站公布中标结果，并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8.2 履约担保**

8.2.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的有关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8.2.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7.3.1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应予以赔偿。

**8.3 签订合同**

8.3.1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中标资格。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应予以赔偿。

8.3.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损失。

**8.4 付款方式：**

付款办法按第五章“合同条款”约定执行。

# **9.**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9.1对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不再发布“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和“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

9.2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9.3关于无线局域网产品，必须执行国家财政部、发改委、信息产业部等部门的规定，投标人必须提供所投货物的《无限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等证明材料文件复印件。

9.4关于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执行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等部门规定，投标人所投货物必须是国家信息部、版权局、商务部等部门认可的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

9.5采购货物为国家强制性认证产品的，必须符合强制性标准并提供国家及相关部门的认证材料和证书。

9.6优先采购本国产品。采购进口产品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并依法办理论证、公示、审批手续。

9.7采购信息安全产品的，应当采购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投标人应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

9.8鼓励创新，首购和订购的产品具有首创和自主研发性质，属于自主创新产品的，必须执行《自主创新产品政府收购和订购管理办法》。

9.9其他补充：

1.为了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条和财库[2011]181号文、豫财购[2013]4号文相关规定，关于小微企业价格折扣的说明：

1.1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报价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小微企业报价=小微企业报价×（1-6%）。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1.2 本次采购对小型和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1.2.1 供应商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1.2.2 符合小微企业价格折扣的供应商应按下列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没有提供证明材料的供应商将被认为不接受报价的扣除，用原报价参与评审。参加本项目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同时提供证明材料（企业所在地县级以上相关主管部门开具的认定意见原件或者能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小微企业名录中查询到并附上网站截图）。

2.为了发挥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的作用，进一步保障残疾人权益，根据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报价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报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报价×（1-6%）。

2.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2.1.1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均不得要求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其他证明声明函内容的材料。

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2.1.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3. 依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对监狱企业报价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监狱企业报价=监狱企业报价×（1-6%）。

3.1.监狱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3.1.1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没有提供证明材料的供应商将被视为不接受报价的扣除，用原报价参与评审。

3.1.2 在政府采购活动时，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监狱企业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

# **10.**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费用承担**

（1）无论投标过程中的作法和结果如何，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参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上述费用。

（2）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

（3）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按照有关规定将合同副本原件报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备案。

**10.2 解释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10.3 本招标文件未尽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三章 评标标准和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一）评标原则**

1、评标过程将遵循按照“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进行。

2、按照招标文件的相关规定进行评标、定标。

3、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成本价时，评标委员会可向该投标人提出询问，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及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价恶意竞标，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二）评标办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根据各投标人的价格、商务、技术、售后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等进行综合评价、评分，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评审的投标人，按最终得分从高到低排序，确定1名中标候选人。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得分且投标报价都相等的，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此条规定处理。）

评标细则

|  |  |  |  |
| --- | --- | --- | --- |
| 审查主体 | 评审因素 | | 评审标准 |
| 资格审查小组 | 资格  评审  标准 | 营业执照（副本） |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原件） |
| 资格要求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4.1规定 |
| 信用记录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4.1规定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本人身份证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本人身份证原件 |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原件 |
| 依法纳税凭证 | 开标日前6个月内任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缴款凭证 |
| 缴纳社会保障资金凭证 | 开标日前6个月内任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保的缴款凭证 |
| 财务状况报告 | 财务状况报告（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期前十二个月内任一个月的资产负债表或损益表或年度财务会计报表或会计事务所出具的2019年度审计报告）。 |
| 无行贿犯罪记录查询 | 投标人必须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出具由“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查询近三年来法人、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委托人无行贿犯罪记录网页截图加盖企业公章证明)；若有行贿犯罪记录则取消其投标资格。 |
| 评标  委员会 | 符合性评审标准 | 投标人名称 | 与营业执照等证件一致 |
| 投标函签字盖章 | 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
| 投标文件格式 | 符合招标文件格式要求 |
| 投标内容和技术标准 | 符合本招标项目内容和参数的规定 |
| 期限（供货及安装） |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
| 质量要求 | 合格 |
| 投标报价 |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能超过采购预算价 |
| 投标承诺函 | 符合本招标文件有关规定 |
| 投标有效期 |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起60日历天 |
| 投标文件的其他响应 | 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

注：以上提到的证件或证明材料等，均提供原件以备评委查看。

评分细则

总分为100分，评分标准及各分项分值分配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条款号** | | **条款内容** | | | **编列内容** |
| 2.2.1 | | 分值构成 | | | 投标报价：30分  技术部分：30分  产品质量与技术实施方案：24分  业绩和售后服务：16分 |
| **条款号** | | **评分因素** | | | **评分标准** |
| 2.2.2  (1) | 投标报价（30分） | **投标报价的评审** | | |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注：小微企业的报价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小微企业报价=小微企业报价×（1-6%） |
| 2.2.2  (2) | 技术部分（30分） | 各投标供应商所投产品（网络硬盘录像机、视频监控管理平台一体机、室内红外高清摄像机、室外红外高清摄像机、执法记录仪）提供权威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厂家公章）证明“技术参数要求”中的各项,完全满足并体现得30分；若有负偏离（未能在权威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中体现的）,每负偏离或缺少一项的，扣2分，扣完为止。 | | | |
| 2.2.2  (3) | 产品质量与技术实施方案（24分） | 高清网路硬盘录像机（2分） | 所投产品厂家为保证本次项目所采用的本设备厂商先进性和稳定性，所投厂家产品生产厂家获得过电子百强30年创新发展领军企业；  （开标提供证明文件并加盖厂家公章）得2分。 | | |
| 彩色双面激光打印机（2分） | 所投产品厂家针对本项目出具的产品参数证明函及彩页；  （开标提供复印件加盖厂家公章）得2分。 | | |
| 电脑（5分） | 1.投标产品23寸液晶显示器 ，需具备低蓝光护眼功能，并且提供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开标提供复印件加盖厂家公章）得1分。  2.投标产品制造厂家服务及认证:制造厂商拥有“回收批发废旧电子产品”经营范围，提供官网打印页和原厂营业执照复印件，（开标提供复印件加盖厂家公章）；得1分。  3.制造厂商服务体系获得客户联络中心标准体系(CCCS)钻石五星级资质认证；（开标提供复印件加盖厂家公章）得1分。  4.投标产品制造厂商获得中国合格评定认可委员会（CNAS）实验室认可证书；（开标提供复印件加盖厂家公章）得1分。  5.投标产品制造厂商售后服务：具备三年有限保修免费上门，24小时电话相应，第二自然日上门，365天全年无休，厂家在当地区设有特约服务站，需提供有效证明材料，官方网站可查询。原厂400/800售后电话， 生产厂商能通过微信服务平台提供全天候自助服务和12小时在线人工服务，支持添加项目单位服务账号，成批添加并绑定设备，实现保修期查询，预约维修，咨询在线客服及查询服务网点等功能，提供功能截图证明文件；（开标提供复印件加盖厂家公章）得1分。 | | |
| 执法记录仪（4分） | 1.投标单位需提供生产厂家出具产品3CCC认证证书；(开标时提供原件）得1分。  2.投标单位需提供生产厂家2017年以来获得过“全国质量检验稳定合格产品”荣誉证书；(开标时提供原件）得1分。  3.投标单位需提供生产厂家2017年以来获得过“全国百佳质量诚信标杆示范企业”荣誉证书；(开标时提供原件）得1分。  4.投标单位需提供生产厂家2017年以来获得过“全国产品和服务质量诚信示范企业”荣誉证书；(开标时提供原件）得1分。 | | |
| 视频监控管理平台一体机（2分） | 所投产品厂家为保证管理平台先进性和稳定性，所投产品生产厂家自2014年以来荣获过国家级科技进步奖和国家级技术发明奖；（开标提供证明文件并加盖厂家公章）得2分。 | | |
| 核心交换机  （5分） | 1.所投标产品厂家需提供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标准符合性证书；（开标提供证明文件并加盖厂家公章）得1分。  2所投产品生产厂家自2014年以来荣获过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守合同重信用”资格荣誉；（开标提供官网截图证明并加盖厂家公章）；得1分。  3.所投标产品厂家需提供售后服务五星级认证证书；（开标提供证明文件并加盖厂家公章）得1分。  4.为方便项目开局，要求设备支持对全网同品牌设备进行统一的发现，并通过网关对交换、AP、AC进行集中化的调试，避免各区域分别调试的麻烦。提供设备配置截图作为证明，如需要依赖于外部软件实现，需免费提供软件，并提供相应软件配置截图作为证明，；（开标提供提供官网截图证明并加盖厂家公章）得1分。  5.需提产品厂家软件能力成熟度MATURITY LEVEL 5 荣誉证书及网页截图；（开标提供提供官网截图证明及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厂家公章）得1分。 | | |
| 培训计划、项目技术实施方案（4分） | 根据投标人的技术实施方案合理性、可操作性、质量控制、承诺培训人员数量等方面等方面，由评委进行综合评价后在0-4分范围内进行打分。 | | |
| 2.2.2（4） | 业绩和售后服务（16分） | 售后服务承诺  （4分） | | 评委对投标文件中售后服务及时率（接到用户通知后维修响应时间小于2小时）、服务到位、具有详细的维修时间和处理办法及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方案等内容进行综合对比，在0-4分之间进行打分。 | |
| 业绩（6分） | | 投标人提供2017年1月1日以来完成过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份业绩得2分，最高得6分（开标时需提供合同原件，中标（成交）通知书原件、中标（成交）网页截图，否则不得分）。 | |
| 售后服务机构  （6分） | | 1. 为保证售后服务到位，需提供所投监控类产品为统一品牌（视频监控管理平台一体机、高清网路硬盘录像机、室内红外高清摄像机、室外红外高清摄像机）的生产厂家，提供生产厂家授权投标方针对本项目的专项售后服务承诺函得2分，（开标需携带原件）。   2.彩色双面激光打印机、电脑、执法记录仪、核心交换机、生产厂家授权投标方针对本项目的专项售后服务承诺函，每提供一个售后服务承诺函得1分，最高得4分（开标需携带原件）。 | |

注：1.以上提到的证件、证明材料等，投标文件中附相应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在开标时应按要求提供原件或对应的复印件。

2、所提供的资质证书、检测报告资料等进行核查，如发现与其投标文件中的描述不一，或提供虚假材料，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报政府采购主管部门进行严肃处理。

投标人综合得分=投标报价+技术部分+产品质量与技术实施方案+业绩和售后服务

投标人最终得分： 1.评标委员会完成评审后，按所有评委评分结果平均值作为该投标人最终得分。

2．本办法计算过程中分值按四舍五入保留二位小数。

## 四.评标程序

**1.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1.1 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小组依据本章资格审查表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资格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资格审查小组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1.2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符合性审查表规定的标准，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

3.1.3 投标文件属下列情况之一的，应当在资格性、符合性检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1）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承诺函的；

（2）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3）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4）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5）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1.2 投标报价有算数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无效投标处理。

（1）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 详细评审**

2.1 评标委员会按综合评分法进行评审，在全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前提下，最终得分高的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人。

2.2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成本价时，评标委员会可向该投标人提出询问，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及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价恶意竞标，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

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4 评标结果**

4.1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1名中标候选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得分且投标报价都相等的，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5 顺延中标人或重新招标**

中标人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重新招标。

**6 特殊情况的处置程序**

关于评标活动暂停

6.1评标委员会应当执行连续评标的原则，按评标办法中规定的程序、内容、方法、标准完成全部评标工作。只有发生不可抗力导致评标工作无法继续时，评标活动方可暂停。

6.2发生评标暂停情况时，评标委员会应当封存全部投标文件和评标记录，待不可抗力的影响结束且具备继续评标的条件时，由原评标委员会继续评标。

关于评标中途更换评标委员会成员

6.3除非发生下列情况之一，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在评标中途更换：

（1）因不可抗拒的客观原因，不能到场或需在评标中途退出评标活动。

（2）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某个或某几个评标委员会成员需要回避。

6.4退出评标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其已完成的评标行为无效。由采购人根据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产生方式另行确定替代者进行评标。

6.5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应当及时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6在任何评标环节中，需评标委员会就某项定性的评审结论做出表决的，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

6.7评标委员会成员对评标结论持有异议的，可以书面方式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标委员会成员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论。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此作出书面说明并记录在案。

1. 招标项目内容技术参数及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  **名称** | **规格及主要参数** | **单位** | **数量** |
| 1 | 高 清 网 络 硬 盘 录 像 机 | 1.硬件规格： 2.2U标准机架式； 3.2个HDMI，2个VGA,HDMI+VGA组内同源； 4.8盘位，已内置4块8TB AI原装硬盘； 5.2个千兆网口； 6.2个USB2.0接口、1个USB3.0接口； 7.1个eSATA接口； 8.支持RAID0、1、5、10，支持全局热备盘； 9.软件性能：输入带宽：320M； 64路H.264、H.265混合接入；最大支持16×1080P解码；支持H.265、H.264解码； 10.支持接入双目、三目、800w、1600w球型鹰眼、2400w环型鹰眼相机，3200w摄像机，并可将视频画面以多画面分割方式显示，可自定义画面布局； 11.支持设备级联，NVR接入NVR、DVR、XVR设备，选择通道添加； 12.支持缩略图,录像回放中，当鼠标在进度条上移动时，可自动显示该时间点附近的视频画面图片； 13.支持秒级检索查看硬盘中录像文件，秒级检索录像文件中的人员、车辆、人体等活动目标，并以弹窗形式来展示活动目标关联的录像片段； | 套 | 1 |
| 2 | 彩 色 双 面 激 光 打 印 机 | 1.CPU: Cortex-A9 800MHZ； 2.打印速度：21页/分钟(黑彩同速)； 3.内存（标配/上限）： 512MB/512MB ； 4.预热时间（从主电源开启）：32秒或以下 ； 5.标准输入纸张容量：250张（纸盒）+50张（手送） 上限进纸容量：550 标准出纸容量：150张 介质尺寸：A4，B5R，A5R，A6R,B6R,A5E, Folio，Statement，Executive，Letter，Oficio ‖,Legal,手送：70x148-216x356mm 打印介质适应范围：纸盒：60至163g/㎡ 手送：60至220g/㎡ ； 6.打印分辨率： 1200x1200dpi,600x600dpi ； 7.打印机接口：USB2.0高速x1；以太网10BASE-T/100BASE-TX/1000BASE-T;USB主机x1 ； 8.双面打印：自动打印语言：PCL6(PCL-XL,PCL 5e),KPDL3(Postscript 3 兼容)，PRESCRIBE, PDF DirectPrintVer.1.7 ； 9.有线网络：标配 ； 10.硒鼓寿命：100000页； | 台 | 4 |
| 3 | 2匹 智能 冷暖 立式 柜机 | 1. 空调类型:立柜式空调 2.冷暖类型:冷暖电辅 3.空调匹数:2P 4.适用面积:34-50㎡ 5.能效比: 3.18 2. 能效等级 :三级能效 7.控制方式: 键控/遥控 3. 显示屏: LED显示屏 9.制冷剂 :R32 4. 制冷量: 5200W 11.制冷功率: 1635W 12.制热量: 5720W  13.制热功率: 1550W 14.电辅加热功率: 1500W 5. 循环风量: 1000m3/h 16.室内机噪音: 39-43dB  17.室外机噪音: ≤53dB 18.是否静音 :是   19.清洁功能 :自动清洁 20.电辅加热: 支持  21.电源性能 :220V/50Hz 22.其它性能: 独立除湿 | 台 | 1 |
| 4 | 1.5 匹智 能冷 暖机 空调 挂机 | 1. 空调类型 :壁挂式空调 2.冷暖类型 :冷暖电辅 3.空调匹数: 1.5P 4.适用面积: 15-22㎡  5.能效比 :3.29 6.能效等级: 三级能效 7.控制方式: 遥控 8.压缩机:高效节能压缩机  9.制冷剂 :R32 10.制冷量 :3500W 11.制冷功率: 1064W 12.制热量: 3850W  13.制热功率: 1120W 14.电辅加热功率 :1000W 2. 循环风量: 650m3/h 16.室内机噪音: 24.5-37dB  17.室外机噪音 :51dB 18.扫风方式: 上下扫风 3. 是否静音: 是 20.清洁功能 :自动清洁  21.杀菌类型 :高密度过滤网 22.电源性能: 220V/50Hz   23.机身颜色: 白色 24.其它性能: 独立除湿 | 台 | 1 |
| 5 | 4K高清数码摄像机 | 1. 产品类型 高速摄像机，4K摄像机，闪存摄像机，无线摄像机 2.传感器类型 Exmor R CMOS 3.传感器尺寸 1英寸 4.最大像素 2090万 5.影像处理器 BIONZ X 6.数字变焦 160倍 2. 镜头特点 卡尔·蔡司（Vario Sonnar T\*）镜头 8.实际焦距 f=9.3-111.6mm 3. 等效35mm焦距 动态模式：f=29.0-348.0mm（16:9） 10.静态影像 静态图像尺寸（动态模式） 11.最大光圈 F2.8-F4.5  12.液晶屏类型 翻转屏 13.液晶屏尺寸 3.5英寸  14.液晶屏像素 92.1万像素 15.液晶屏描述 翻转角度约270° 16.取景器描述 彩色取景器，视野率100% 17.对焦方式 自动对焦，手动对焦 18.最近对焦距离 10mm-1m   19.快门描述 自动快门速度：1/8-1/10000秒 20.麦克风 内置 21.扬声器 支持 22.支持杜比数字5.1声道 23.防抖性能 光学防抖 24.无线性能 WiFi 25.HDMI接口 支持  26.静态模式：f=29.0-348.0mm（16:9），f=35.5-426.0mm（4：3）  27.录制格式 视频：AVCHD，MP4，XAVC S MPEG4-AVC/H.264  28.录音系统 支持MPEG-4线性PCM 2声道（48k HZ/16bit） 29.存储介质 SD/SDHC/SDXC卡 30电池类型 锂电池 | 台 | 1 |
| 6 | 电脑 | 1. CPU Intel i5-9400 ； 2.主板 Intel 300系列以上芯片组；  3.内存 8G DDR4 2666MHz 内存 ； 4.显卡 2GB独立显卡；  5.硬盘 大于或等于1TB SATA3 7200rpm 硬盘；6.网卡 集成10/100/1000M以太网卡； 7.扩展槽 1个PCI-E\*16、2个PCI-E\*1槽位、1个PCI槽位、1个M.2forSSD槽位 ； 8.键盘、鼠标 防水键盘和抗菌鼠标；  9.接口 10个USB接口（6个USB 3.1 Gen 1）、2个PS/2接口、 1个串口 、 VGA+HDMI接口（VGA非转接）； 10.电源 110/220V 180W 85%节能电源； 11.显示器 23寸液晶显示器； 12.机箱 标准MATX立式机箱，采用蜂窝结构，散热更为有效；  13.顶置提手，方便搬运，顶置电源开关键，方便使用；  14.机箱不大于15L； 15.系统 出厂预装正版Windows10操作系统 | 台 | 4 |
| 7 | 车载视频存储设备 | 中文设置:带按钮控制、内置容量32GB，速度：高速，接口：3.0  用于存储基本农田巡查车视频 | 套 | 11 |
| 8 | 会议桌椅 | 职员桌： 8人位1套 会议桌: 4000MM长度、 1560MM宽度、755MM高度 1套  1.面板：采用优质面板，具有色泽鲜亮、色牢度高等特点，具有耐磨、耐热、耐撞击、耐烟灼、防火的特性。  2.基材：采用一体成型E1级实木颗粒板基材，具有厚度均匀，承重不变型，甲醛释放量低，符合国家环保标准等特点。  3.封边：全部2.0mm厚PVC同色封边带，色泽均匀一致，耐污、耐磨。  4.五金：采用“DTC”优质铰链、优质连接件和铝合金拉手，抽拉30万次不松动、不变型。  5.设备: 采用裁板精密度高无缝隙.激光封边不脱落,孔位精准无偏差.  办公椅：电镀钢架，实木扶手，环保皮座板靠背 16把 | 套 | 1 |
| 9 | 执法记录仪 | 1.外壳材料:本机器表壳材料为双模W壳体软胶材质； 2.外形尺寸:≤80X56X28mm ； 3.显示屏:2.0英寸高清显示屏 ； 4.存储介质:标配128G 存储介质必须内置； 5.充电方式:本机电池内置不可拆卸，防水效果更佳。标配多功能底座，可专用座充及USB接口充电； 6.拍照功能:≥3600万像素:同时具有8000\*4250 、4000\*3000、3264\*2448、2048\*1536多档可选； 7.拍照可设置5秒、10秒定时拍照，可实现1-16倍数码变焦； 8.夜视功能:本机标配7颗红外灯，可看清15米外人物轮廓 ，一键开启红外夜视模式； 9.辅助灯:高亮LED照明灯一颗，激光定位灯一颗； 10.分段摄像:分段时间3分钟,5分钟,10分钟,15分钟,30分钟可选，最高达到45分钟； 11.肩夹:本机标配1长肩夹和1短肩夹.长肩夹360°旋转，支持红蓝爆闪肩夹(选配)； 12.防水试验:将记录仪主机浸入水中，测验后主机内部不应浸有水迹，功能正常； 13.防跌落试验:记录仪主机可承受3.0米地面跌落，主机摄像正常，存储的数据不丢失； 14.防护等级:IP68 重量150g； 15.密码保护:内置密保，用户只能观看不能删除视频，保证资料完整性； 16.其它功能:循环录影模式，移动侦测功能，幻灯片功能，语音播报功能； 17.主要功能:高清红外夜视红蓝爆闪11小时连续录像三防加密激光定位； | 台 | 26 |
| 10 | 视频监控管理平台一体机 | 1.2U单路标准机架式服务器； 2.CPU：1颗 HG7163(16核，2.4GHz)； 3.内存2\*32G DDR4，16根内存插槽，最大支持扩展至2TB内存； 4.硬盘：2块600G 10K 2.5英寸SAS盘； 5.可选支持12块3.5寸(兼容2.5寸)热插拔SAS/SATA硬盘； 6.可选支持2块后置2.5寸热插拔SAS/SATA硬盘； 7.可选支持4块NVME U.2热插拔硬盘； 8.支持1个M.2插槽； 9.支持1个TF插槽； 10.阵列卡：标配SAS\_HBA卡，支持RAID0/1/10； 11.可选RAID\_2G卡，支持0/1/5/6/10/50/60，可选支持断电保护； 12.PCIE扩展：最大可支持6个PCIE扩展插槽； 13.网口：4个千兆电口； 14.其他接口：1个千兆RJ-45管理接口，4个USB 3.0接口，2个位于机箱后部，2个位于机箱前部； 15.1个VGA口，位于机箱后部； 16.电源：标配550W（1+1）白金冗余电源； 17.支持200-240V 50/60Hz AC/HVDC； 18.系统最大安保区域数量：1000。 系统最大组织数量：1万。 系统最大用户数量：1000。 系统最大同时在线用户数量：100。 系统最大角色数量：100。 系统最大人员数量：5万。 系统最大卡片数量：10万； 19.单个平台支持最大监控点数量:1万 视频播放路数（软解）:25路（i5、720P）、9路（i5、1080P）。 视频播放路数（硬解）:36路（i5、720P）、16路（i5、1080P）。 最大回放倍速:16倍。 电视墙管理数量：10。 解码设备管理数量：128。 20.单个电视墙屏幕数量：25X25； 21.系统最大脸谱管理套数：5。 系统最大抓拍点位管理数量：100。 系统最大超脑管理数量：30。系统最大人脸数量:2万。 系统最大人脸分组数量:16。 比对数据最大接收能力:100条/秒； 22.用于平台对外标准化互联互通（跨网、异构）的组件； 支持通用视频联网标准协（GB/T28181、DB33/T629）,提供支持其他联网标准的扩展能力； 23.本次包含一台部署服务器，基础模块，50路视频授权，级联模块，保障可与省厅对接； | 套 | 1 |
| 11 | 手持专用定制APP 系统 | 通过手机 APP 进行摄像机视频画面的观看，便于远程指挥； 支持手机 APP 进行视频的录像、远程回放、摄像机控制，县级执法监察监管平台及省级监控指挥中心。 | 套 | 1 |
| 12 | 室内红外高清摄像机 | 1.200万星光级1/2.7”CMOS ICR日夜型半球型网络摄像机 ； 2.最低照度: 彩色：0.002 Lux @（F1.2，AGC ON），0 Lux with IR ； 3.焦距及视场角: 2.8 mm@ F1.6，水平视场角：107.1°，垂直视场角：57°，对角线视场角：127.6°；4 mm@ F1.6，水平视场角：87.3°，垂直视场角：46.3°，对角线视场角：104.2°；6 mm@ F1.6，水平视场角：52.7°，垂直视场角：30.3°，对角线视场角：60.1°；8 mm@ F1.6，水平视场角：40.9°，垂直视场角：22.5°，对角线视场角：47.4°； 4.调节角度: 水平：0°~360°；垂直：0°~75°；旋转：0°~360°； 5.宽动态范围: 120 dB ； 6.视频压缩标准: 主码流：H.265/ H.264 ；子码流：H.265/H.264/MJPEG ；第三码流：H.265/H.264 ； 7.最大图像尺寸: 1920 × 1080 ； 8.存储功能: NAS（NFS，SMB/CIFS均支持） ； 9.网络: 1个RJ45 10 M/100 M自适应以太网口 ； 10.启动及工作温湿度: -30 ℃~60 ℃，湿度小于95%（无凝结） ； 11.供电方式: DC：12V±25% ； 12.电源接口类型: Φ5.5 mm圆口 ； 13.电流及功耗: DC：12 V，0.38 A，4.5 W Max ； 14.补光: 最远可达30米 ； | 台 | 12 |
| 13 | 室外红外高清摄像机 | 1.200万1/2.7”CMOS 全彩筒型网络摄像机 ； 2.最小照度: 彩色:0.0005Lux@F1.0,AGC ON;0Lux with Light ； 3.镜头:  2.8 mm@ F1.0, 水平视场角：111.7°，垂直视场角：56.8°，对角线视场角：137.8°； 4 mm@ F1.0, 水平视场角：89°，垂直视场角：46.6°，对角线视场角：105.4°； 6 mm@ F1.0, 水平视场角：54°，垂直视场角：29.6°，对角线视场角：62.9°； 8 mm@ F1.0, 水平视场角：42.2°，垂直视场角：23.1°，对角线视场角：49.2°； 4.景深范围:  2.8 mm: 1.7 m~∞ ； 4 mm: 2.1 m~∞ ； 6 mm: 5.4 m~∞ ； 8 mm: 8.8 m~∞ ； 5.宽动态范围: 120dB ； 6.视频压缩标准: H.265/H.264/MJPEG ； 7.最大图像尺寸: 1920 × 1080 ； 8.存储功能: 支持NAS(NFS,SMB/CIFS均支持) ； 9.通讯接口: 1个RJ45 10M/100M 自适应以太网口； 10.工作温度和湿度: -30℃~60℃,湿度小于95%(无凝结) ； 11.电源供应: DC12V±25% / PoE(802.3af) ； 12.电源接口类型: Φ5.5圆头电源接口 ； 13.功耗: DC： 12 V, 0.42 A, Max： 5W；PoE： (802.3af, 36V-57V), 0.2 A to 0.1A，Max：6W ； 14.防护等级: IP67 ； 15.补光照射距离: 暖光最远可达30 m ； 16.白天或夜晚均可输出彩色视频图像； | 台 | 11 |
| 14 | 核心交换机 | 1、固化端口：≥24个10/100/1000Mbps光口，≥4个SFP+光口，8个复用千兆电口标准1U设备； 2、交换容量≥336Gbps，包转发率≥108Mpps； 3、支持 MAC地址容量≥16K，三层SVI接口≥16个； 4、为避免网络被异常流量和突发流量波及导致网络瘫痪，要求设备支持QOS，支持端口流量限速； 5、支持专门针对CPU的保护机制，能够针对发往CPU处理的各种报文进行流量控制和优先级处理，保护交换机在各种环境下稳定工作；  6、支持标准的ACL、支持基于IP/MAC扩展的ACL； 7、符合国家低碳环保等政策要求，支持IEEE 802.3az标准的EEE节能技术； 8. 支持网管平台管理，通过可上网的PC或者手机，即可完成部署，即插即用，支持可视化整网拓扑、前面板端口通断状态呈现、CPU、内存利用率、设备配置等功能； | 台 | 1 |
| 15 | 8口交换机 | 1. 产品类型 千兆以太网交换机 2.传输速率 10/100/1000Mbps 3.背板带宽 16Gbps 4.包转发率 11.9Mbps 5.MAC地址表 2K 6.端口参数 7.端口数量 8个 8.端口描述 8个10/100/1000Mbps RJ45 端口 9.传输模式 全双工/半双工自适应   10.状态指示灯 每端口Link/Act 连接/状态灯 11.电源电压 外置5VDC 1.0A 12.电源功率 整机功耗≤5W | 台 | 11 |
| 16 | 辅材及其它设备包含施工费用 | 含县局指挥中心及11个乡所、网线、电源线、视频线、PVC 管线，插排、支架、电源等安装一切材料且包含整体施工费用 | 批 | 1 |
| 17 | 乡镇所专线 | 县局到各乡（镇）所点对点20兆光纤线路 （此线路为改造和扩容，需保证和以前网络互连互通，不能影响正常办公使用） | 条 | 11 |
| 18 | 指挥中心互联网接入 | 50兆光纤链路，上下行流量对称，提供固定IP地址 （需要和现有线路无缝对接，需保证和以前网络互连互通，不能影响正常办公使用） | 条 | 1 |

注： 1、本次采购的核心产品是高清网络硬盘录像机 、视频监控管理平台一体机。

投标要求：

投标人所投产品必须为原装正品的合格品。在满足技术要求和性能的前提下，可投同档次或优于上述参数、性能和质量的货物。

第五章 合同签订及条款

**1.合同签订**

1.1 中标人应按中标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中标人与采购人不得签订背离招标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合同，否则合同无效。

1.2 如采购人或中标人拒签合同，则按违约处理。

1.3 如中标人不按本招标文件要求签订合同，则取消其中标资格。招标人并依法追究中标人的缔约过失责任及其他法律责任。

1.4 采购人追加合同标的权利：签订合同后，采购人如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本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10%。

## 2.合同一般条款

2.1、定义

（1）甲方（需方）即采购人，是指通过招标采购，接受合同货物及服务的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2）乙方（供方）即中标供应商，是指中标后提供合同货物和服务的自然人、法人及其他组织。

（3）合同是指由甲乙双方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通过协商一致达成的书面协议。

（4）合同价格指以中标价格为依据，在供方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需方应支付给供方的金额。

（5）技术资料是指合同货物及其相关的设计、制造、监造、检验、验收等文件（包括图纸、各种文字说明、标准）。

2.2、货物内容

合同包括以下内容：货物名称、规格型号、技术参数、数量（单位）等内容。

2.3、合同价格

（1）合同价格即合同总价。

（2）合同价格包括合同货物、技术资料、合同货物的税费、运杂费、保险费、包装费、装卸费及与货物有关的供方应纳的税费等，所有税费由乙方负担。

2.4、转包或分包

（1）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2）非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3）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2.5、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

（2）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保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A、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B、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3）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X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

（4）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5）上述货物的免费保修期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标准执行，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6）乙方提供的货物由原厂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必须提供原厂商出具的售后服务承诺函（原件）。

2.6、付款

（1）本合同使用货币币制为人民币。

（2）付款方式及方法：按专用条款执行。

2.7、检查验收

（1）供方应随货物提供合格证和质量证明文件，如是国外进口的货物还须提供入关证明。

（2）货物验收

需方所交货物的各种质量指标不得低于该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质量指标要求（供方提供样品的质量指标），售后服务质量要求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的内容执行。供方交货时，需方可根据需要随机抽取一部分货物送有关权威检测部门检测，如检测不合格，供方负责赔偿需方一切损失。

（3）货物验收报告应由需方、供方经办人签字，并加盖双方公章，以此作为支付凭据。

2.8、索赔

供方所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不符合合同约定的，需方有权拒收货物、拒绝服务、解除合同，供方应赔偿需方所有损失。

2.9、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如若出现侵权行为，由乙方付全部责任。

2.10**、人员培训：**供方免费对需方人员进行技术培训，直到需方人员熟练操作或掌握为准。

培训地点：；培训时间：；

培训方式：；

2.11、违约责任

按专用条款及招标文件的其他有关约定执行。专用条款及招标文件约定不明或未约定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执行。

## 3．合同专用条款（特别约定条款）

**（注：可结合具体招标项目进行更明确的约定）**

**温县政府集中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需方（甲方）（采购人全称） ：

供方（乙方）（中标供应商全称）：

供方持签发的中标/成交通知书，根据招标文件、供方的投标/报价等文件[项目编号：温交易]，按照《政府采购法》、《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供需双方经协商一致，达成以下合同专用条款：

**一、本合同名称**：。

**二、本合同总价**：元（人民币）（大写：元）。供货范围、技术规格、及分项价格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总价（人民币） | 小写： | | | | | | | | |
| 大写：佰拾万仟佰拾元角分 | | | | | | | | |

**三、质量要求及供方对质量负责条件和期限：**

所供货物必须首先符合有关国家强制性规定、国家（行业）标准或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同时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质量要求。供方应提供全新未拆封产品（包括零部件、附件、备品备件等），如确需拆封的，应在供货前征得采购人同意，否则视为不能交货。供方保证全部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需方提供货物和服务，并负责可能的弥补缺陷。需方对货物规格、型号、质量有异议的，应在收到货物后 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供方提出，需安装调试成套设备的提出异议的期限为 日。

**四、售后服务承诺：**

售后服务响应时间：

解决问题时间：

售后服务机构名称、地址及联系方式：

其他服务承诺：

**五、合同履行地点及进度**：

合同生效后，供方应于 年 月 日前按需方要求在 （需方指定的地点）完成本项目的交货、安装、调试（或施工）。货物运送的费用由供方负责。需方应在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后，提供符合安装条件的场地、电源、环境等。

**六、资料**：供方在交付货物时应向需方提供货物的使用说明、合格证书及其它相关资料，否则按不能交货对待。

**七、验收要求。**

1、供方履约完毕及时向需方提出验收申请。

2、需方在收到供方验收申请后 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承诺，及国家有关规定认真组织验收工作，并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验收，第三方验收费用（原则上不超过2%）由供方承担。

3、验收合格后 日内，需方出具《温县政府采购验收报告》。

**八、付款程序、方式及期限：**

**设备安装调试完成，经验收合格后支付总合同款项的95%，剩余5%作为质保金，一年后无质量问题一次性无息支付。**

**九、本合同单价及总价为不变价，不受市场风险等因素的影响。**

**十、违约责任**

1、供方所交付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质量不符合国家规定标准及合同要求的，或者供方不能交付货物或完成系统安装、调试的，供方应向需方支付合同金额总值 10 %的违约金；需方并有权解除合同，要求供方赔偿损失。供方如逾期交付的，每逾期一日供方应向需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0.2%的违约金。逾期超过10日的，需方有权解除合同或者选择继续履行；需方要求供方继续履行合同的，不影响需方向供方主张违约责任。

2、如需方违约，按合同一般条款执行。

**十一、争议的解决**：

1、双方友好协商；

2、提请主管部门进行调解；

3、由需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管辖。

**十二、合同生效、备案及其它**

1、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2、本合同一式五份，供需双方各持一份，在合同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交付温县财政局备案一份、温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存档一份，办理资金支付手续时提交一份。

3、本合同未尽事宜，供需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但补充协议不得违背本招标文件及供方的投标文件或报价文件的实质性约定内容。

供方（公章）： 需方（公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

代理人（签字）： 代理人（签字）：

电话： 电话：

开户行： 开户行：

账号： 账号：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正本或副本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温交易【2020】 号

采购编号：温政采【2020】 号

**投标人： （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签字或加盖印鉴）**

**地址：**

**年 月 日**

**目 录**

（建议按照招标文件《参考格式》顺序编写）

（1）投标函

（2）开标一览表

（3）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

（4）技术规格和商务条款偏差表

（5）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

（6）授权委托书

（7）投标承诺函

（8）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9）类似业绩（如有）

（10）售后服务承诺

（11）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12）小型、微型（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产品明细表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

（13）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14）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15）资格审查文件

（16）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

（17）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18）投标人认为应提供的其它资料

一、投标函

**致：**（采购人名称）

根据贵方（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 招标文件之投标邀请，签字代表：（法人代表或负责人）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单位（单位名称、单位地址）提交以下文件正本 份和副本 份，电子文档 份，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投标总价为人民币（大写）（小写） 元人民币；

2、期限：\_\_\_\_\_\_\_\_\_\_\_；质量要求 ；质保期 。

3、如果我们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签订并严格履行合同中的责任和义务。

4、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5、提供的货物是原装全新、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技术参数的设备或产品；

6、本投标自开标日起有效期为 个日历天。

7、如果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所带来的后果与责任我方均承担。

8、投标人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其他任何投标。

投标人地址：

电话（传真）:

邮政编码：

开户银行及账号：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 二、开标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项目编号 |  |
| 投标总报价  （元） | 人民币大写：  人民币小写： | | |
| 质量 |  | | |
| 期限  （供货及安装） |  | | |
| 质保期 |  | | |
| 优惠条件 |  | | |
|  | **说明：**   1. 本表投标总价应与投标文件中报价表、投标函的总报价一致，不一致者以《投标函》中总报价为准（大小写不一致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投标人将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2、与本表同时公开唱标的内容包括对其投标文件的修改或撤回通知、投标价折扣声明、其他采购人认为应该宣读的内容等。  3、投标总报价应包含成本、运输、税金、培训、安装调试、服务等一切与之相关费用**。** | | |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年 月 日

三、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此处填名称并盖章） | | | | | | | |
| 项 目：（此处填项目名称） 金额单位：元 | | | | | | | |
| 序号 | 设备（项目）  名称 | 品牌及规格型号参数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合计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优惠条件：1、    2、    3、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并盖章）：  年 月 日 | | | | | | | |

四、技术规格和商务条款偏差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公章）

|  |  |  |  |  |
| --- | --- | --- | --- | --- |
| 序  号 | 招标文件技术  要求  （详细列明技术配置） | 投标文件技术  响应情况  （详细列明所投产品的技术配置） | 偏差描述  （详细描述技术是否具有正、负偏差） | 作为评标性能技术参数依据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此表可接续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1、投标人必须按要求规范填写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此表中所列内容无法满足招标文件中提出的要求或内容不一致，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2、投标人必须根据所投产品的实际情况如实填写，评委会如发现有虚假描述的，将不予推荐中标候选人。

五、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 （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六、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 （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投标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

委托代理人： （签字）

身份证号码： ；

年 月 日

**七、投标承诺函**

我单位对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采购编号： ）投标行为做出承诺，保证所提交材料的真实性。

我单位承诺：

1、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至确定成交人的[投标有效期](https://baike.so.com/doc/5394983-5632135.html" \t "https://baike.so.com/doc/_blank)内，我单位不得要求退出竞标或者修改投标文件且对递交的投标文件负责，受其约束。

2、若我单位中标，在接到中标通知书后，除不可抗力因素外，及时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认真履约。

3、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放弃成交或未按规定期限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愿赔偿采购人由此造成的损失（损失费由采购人按相关规定计算），并愿接受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1至3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给予通报的处罚。

4、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投标单位名称（盖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八、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 |  | | | | | | |
| 注册地址 |  | | | 邮政编码 | |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 电话 | |  | |
| 传真 |  | | 网址 | |  | |
| 组织结构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 电话 |  |
| 技术负责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 电话 |  |
| 成立时间 |  | | | 员工总人数： | | | |
| 企业资质等级 |  | | | 其中 | 高级职称人员 | |  |
| 营业执照号 |  | | | 中级职称人员 | |  |
| 注册资金 |  |  |  | 初级职称人员 | |  |
| 经营范围 |  | | | | | | |
| 备注 | 投标单位可跟据企业实际情况增加或删减填写此表 | | | | | | |

九、类似业绩（如有）

注：后附合同原件、中标（成交）通知书原件的扫描件或复印件、中标（成交）网页截图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签约日期 | 合同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年 月 日

十、售后服务承诺

注：

投标人必须提供但不限于提供以下内容：

1、详细说明售后服务的内容、形式、含免费维修时间、解决质量或操作问题的响应时间、解决问题实际、维修单位名称、地点。

2、该次项目所提供的其他免费物品或服务。

十一、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 （投标项目名称）投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参加本次投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回扣、佣金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的处罚。

公司法人代表： （签字或盖章）

法人授权代表： （签字）

投标人名称： （公章）

年 月 日

十二、小型、微型（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企业产品明细表

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品牌型  号规格 | 制造商  名称 | 制造商类型（填小型/微型/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数量 | 单价 | 金额  合计 |
|  |  |  |  |  |  |  |  |
|  |  |  |  |  |  |  |  |
| 小型微型（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产品金额总计元 | | | | | | | |

（ ）投标人系小型微型（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且提供本企业生产制造的产品。（填是或否）

（ ）投标人提供其它小型微型（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生产制造的产品。（填是或否）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盖章）：

日 期：

## 

## 

附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文）的规定，本公司为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 单位的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

1. **“企业类型”请如实填写。**

**2.中小企业的需提供此声明，且同时提供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内小微企业库截图或由企业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出具的中小企业认定证书等有效证明材料，否则不予认可。**

**3.不填写或不提交本函的，视为不适用相关政策。**

供应商名称（公章）：

年 月 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单位的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不填写或不提交本函的，视为不适用相关政策。**

## 十三、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节能产品明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品牌  型号 | 制造商名称 | 节字标志认证证书号 | 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 在×期清单中页码 | 数量 | 单价 | 总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盖章）：

日期

**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品牌  型号 | 制造商名称 | 中国环境标志认证证书编号 | 认证证书有效  截止日期 | 在×期清单中页码 | 数量 | 单价 | 总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盖章）：

日期：

**十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致（采购人）：

关于贵方编号为 （项目名称及采购编号），本公司愿意参加投标，提供招标内容中规定的货物或服务，并声明提交的下列文件是准确和真实的。

1.投标人基本情况

2.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具备并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盖章）：

日期：

十五、资格审查文件

1. 营业执照（副本）；

2.投标人必须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出具由“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查询近三年来法人、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委托人无行贿犯罪记录网页截图加盖企业公章证明)；若有行贿犯罪记录则取消其投标资格；

3.“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信用记录网页查询截图；

4.投标承诺函；

5.财务状况报告（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期前十二个月内任一个月的资产负债表或损益表或年度财务会计报表或会计事务所出具的2019年度审计报告）。

6.开标日前6个月内任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保的缴款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7.开标日前6个月内任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缴款凭证或企业相关税票复印件加盖公章；

8.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9.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资料。

**注：以上复印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开标时须提供原件备查；资格证明文件由资格审查小组对投标人资格进行审查。**

**十六、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

承诺书

（采购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在 （项目名称）招标过程中所涉及的包括法人、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委托人近三年来均无行贿犯罪记录。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投标供应商：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签字）

年 月 日

注：投标单位出具由“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查询近三年来法人、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委托人无行贿犯罪记录网页截图加盖企业公章证明。

**十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致： （采购人）**

我公司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特此承诺。

若招标采购单位在本项目采购过程中发现我单位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我单位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招标，并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十八、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资料